

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

115 年從業人員甄試

【第 11 階 - 服務員】 - 電務類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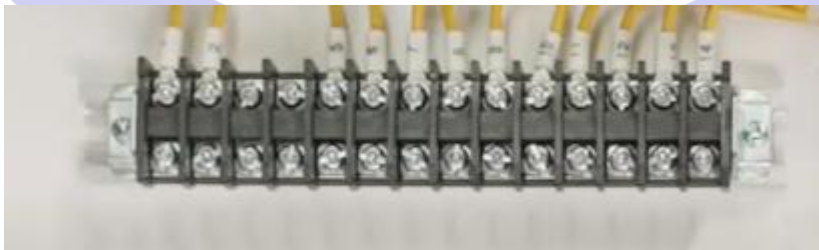
控制電路

旭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115.04

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115 年從業人員甄試 術科應試注意事項

- 一、仔細聆聽監評人員考試開始前之說明及規定，以免發生錯誤。
- 二、詳細閱讀本題本內容，考試前請檢查器具是否正常，器具若有損壞，得請求更換。
- 三、考生應依據試題、電路圖之要求完成配線或測試工作。
- 四、若有舞弊行為經監評人員確認具有具體事實者，以零分計算。
- 五、**控制電路考題由考生完成配線後，依電工法規施工規範(經端子台需壓接端子)完成配線，採靜態測試功能。**
- 六、**壓接端子施作範圍及評分以 12P 端子台為主，其他元件僅需接線，不需壓接端子(請參考註 1 圖片)。**
- 七、**考生應依照自備工具清單準備應考工具，且應試前均由監評人員檢查合格後，始得進行考試(不得使用電動工具，以電動式工具應試者以零分計)；另考生間亦不可彼此商借。**
- 八、**測驗項目分為：(一)功能測試(70%)及(二)配線、線槽、器具裝置(30%)，考試前請檢查保險絲正常與否、各項器具元件接點是否正常(ON/OFF 按鈕、MC 及 TH-RY 接點、指示燈、蜂鳴器)，完成配線後送電前，請做靜態測試 NFB 斷路器負載側是否短路，若短路，其功能測試項目即零分，並依(二)配線、線槽、器具裝置之項目評分。**
- 九、**各梯次測驗結束前不得離場，考生擅自離場者以零分計。**
- 十、考生不得攜帶可照相、錄影之設備或「通訊器材」進入試場，違者同筆試試場規則，以零分計。
- 十一、考試完畢後應將現場整理乾淨，再行離場。
- 十二、離場時不得將公物(包括試卷、器材、材料等)攜出。
- 十三、本注意事項未盡事項，依「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115 年從業人員甄試」相關規定處理。



註 1、

考生須自備工具清單

項次	工具名稱	規格	單位	數量	備註
1	剝線鉗	1.0-3.2mm Φ	支	1	多功能工具鉗 攜入場使用，倘 因規格不同影 響操作時，考生 須自行承擔後 果。
2	壓接鉗	1.25mm ² -2mm ²	支	1	
3	尖嘴鉗	6 吋 (150mm)	支	1	
4	斜口鉗	6 吋 (150mm)	支	1	
5	十字起子 (電器用)	5mm*100mm 或 6mm*100mm	支	1	
6	一字起子 (電器用)	5mm*100mm 或 6mm*100mm	支	1	
7	三用電表	數位、指針型不限 (V, A, Ω)	只	1	

試題（示範類題、非實際測驗題目）

一、無熔絲開關(NFB)送電，綠燈(G)亮，紅燈(R)熄，黃燈(Y)熄。

二、按下綠色按鈕開關(ON)：

(1) 電磁接觸器(MC)激磁且自保持。

(2) 綠燈(G)熄，紅燈(R)亮，黃燈(Y)熄。

三、按下紅色按鈕開關(OFF)：

(1) 電磁接觸器(MC)失磁。

(2) 綠燈(G)亮，紅燈(R)熄，黃燈(Y)熄。

四、在電磁接觸器(MC)激磁之下，積熱電驛(TH-RY)跳脫：

(1) 電磁接觸器(MC)失磁，綠燈(G)亮，紅燈(R)熄，黃燈(Y)熄。

(2) 蜂鳴器(BZ)響。

五、積熱電驛(TH-RY)復歸綠燈(G)亮，紅燈(R)熄，黃燈(Y)熄，蜂鳴器(BZ)停響。

六、測驗時間：30 分鐘。